

111 年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生涯輔導網 「生涯導航 Q&A」融入課程教案設計甄選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度生涯輔導資源中心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為鼓勵教育人員利用學生生涯輔導網資源，創造多元教學方法，啟發學生學習。
- 二、徵集優良教學資源，以擴充本網站多元服務功能及資料庫。
- 三、提升教育人員課程與教材研發之風氣，激勵專業成長。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

肆、報名資格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現職教師、代理（課）教師及實習教師。
- 二、大專校院之教育相關系所、各師資培育大學修習教育學程之學生。

伍、活動日期

- 一、徵件日期：即日起至 111 年 10 月 30 日止。
- 二、甄選結果公布日期：111 年 11 月下旬，獲獎名單將公告於學生生涯輔導網。

陸、甄選主題與投稿須知

- 一、以高中生為教學對象，不限科目、領域、主題，內容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生涯輔導網「[生涯導航 Q&A](https://career.cloud.ncnu.edu.tw/question.aspx)」（網址：<https://career.cloud.ncnu.edu.tw/question.aspx>）為教材，研發不超過 2 節課之創意教案。
- 二、教學活動教案稿件（不含封面及摘要）版面設定以 A4 規格由左至右橫打，不接受手寫稿。內頁文字以 12 號標楷體，標點符號以全形字，行距採單行間距，邊界（上下 2cm，左右 2cm），不得超過 20 頁（含圖表、圖片及附錄），需設定頁碼，不得超過 20 頁（含圖表、圖片及附錄）。
- 三、投稿內容須包含報名表（附件一）、教學活動教案（教案填寫說明如附件二）、教學簡報、學習單或其他教學教材（例如：講義、影音檔、所融入課程之教材影本或學生作品等），檢附學生作品請先徵得學生同意。
- 四、為維護個資安全，若提供學生作品作為佐證附件，須尊重當事人意願。
- 五、為協助得獎作品之後續推廣及使用者播放平台之方便性，投稿作品若需額外使用外掛特定程式時，此程式必須為網路上可取得之免費或共享軟體。



六、教案編撰時所有參考資料均須註明出處，並且隨文標明清楚，以維護智慧財產權。

七、所繳交之甄選資料承辦學校恕不退回，請自存備份。

柒、報名方式

一、一律採掛號郵寄投稿，請於徵件截止日前郵寄至「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輔導處收」(40146 臺中市東區臺中路 283 號)，逾期不予受理。

二、報名資料包含紙本報名表乙份及教案光碟乙份，教案光碟須含可編輯文字檔之教學活動教案、教學簡報、學習單或其他教學教材（例如：講義、影音檔、所融入課程之教材影本或學生作品等）。

三、報名資料未備齊者，視同資料繳交不全，不接受補件，亦不予評選。

捌、甄選標準

一、聘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組成評選委員會進行作品審查，投稿教案必須具原創性、目前無參加任何競賽，也未曾得過獎項之作品。

二、評審項目

（一）內容正確性與豐富度：40%。

（二）教學設計統整與安排：40%。

（三）創新特色：20%

玖、獎勵辦法

一、各獎項件數與獎勵內容

獎項	件數	獎金	敘獎
特優	1	15,000 元	記功二次、獎狀乙幀
優等	2	10,000 元	記功一次、獎狀乙幀
甲等	3	5,000 元	嘉獎二次、獎狀乙幀
佳作	8	2,000 元	嘉獎一次、獎狀乙幀

二、參賽作品未達水準，獎項得從缺，各獎項名額得視參賽件數及成績酌予調整。

三、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中獎之商品禮券或給與凡價值超過新臺幣 1,000 元者，須申報所得；價值超過（含）新臺幣 20,010 元者，依法須扣除 10%稅金。

壹拾、版權說明

一、獲獎作品之著作權應無償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有，主辦及承辦單位應無償取得複製、公布、發行、與使用之權利，並視需要得請獲獎人員配合修改。

二、獲獎之優良教案，將公告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生涯輔導網](https://career.cloud.ncnu.edu.tw/)」(<https://career.cloud.ncnu.edu.tw/>) 提供下載，以有效地促進優良教案交流及分享教

學成果。

三、參加甄選之教案內容，以自行開發製作，且限未曾投稿、參賽、公開發表之教案為主，參加甄選之教案無論得獎與否均不予退件。若引用他人之圖片、影音與文字等，須取得所有權人同意，並註明出處。參賽人員於報名時應簽署切結書。

四、參加教案甄選之作者，應簽署智慧財產授權書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職業學校，俾利推廣應用。

五、凡參加甄選之教案，經有關機關確定有違反著作權法或專利法，或其他不法情事者，應取消其參加甄選資格，獲獎者並取消其獲獎資格，追回已發放之獎勵及獎狀。所涉刑民事責任，由違反規定之參賽人員自行負責。上開經取消獲獎資格者，該獎項不遞補。

壹拾壹、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度生涯輔導資源中心經費支應。

壹拾貳、獎勵：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依規定敘獎。

壹拾參、承辦單位保有所有相關活動最終解釋權與活動更改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增補公告之。

壹拾肆、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

【附件一】

111 年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生涯輔導網
「生涯導航 Q&A」融入課程教案設計甄選活動-報名表

收件號碼	(由收件學校填寫)
------	-----------

主 題 名 稱			
(融入) 課程之學科 或群科領域 (自填)			
姓 名		聯 絡 電 話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電 子 郵 件 信 箱			
切 結 事 項	1. 本人保證作品無違反著作權相關法令，教案確實為自行創作，且無侵害他人著作權及智慧財產權之情事，若有引用需註明出處（含教材、學習單、素材、媒體等）。倘違反規範而獲獎者，其獎狀、稿費及敘獎收回，並視情節予以議處。 2. 獲獎之教案著作財產權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擁有。同意註明該教材、教案等為本人著作之旨，可將該項教材、教案等予以重製、公開發表或發行。並於著作權宣導之範圍內（非營利之目的），將前項教學設計案等予以編輯或重製後，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做為教育推廣之用。 具結人（須親筆簽名）		

【附件二】

111 年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生生涯輔導網

「生涯導航 Q&A」融入課程教案設計甄選活動-教案填寫說明

領域（_____科目）

主題/單元名稱			設計者	
實施對象			總節數	共_____節，合計_____分鐘
課程實施方式 (底線請填課程名稱)		普通型高中		綜合型高中
		☐ 部定必修：_____ ☐ 校訂必修：_____ ☐ 選 修：_____ ☐ 彈性學習時間		☐ 部定必修：_____ ☐ 校訂必修：_____ ☐ 校訂選修 ☐ 一般科目：_____ ☐ 專精科目：_____ ☐ 彈性學習時間
		技術型高中		單科型高中
		☐ 部定必修 ☐ 一般科目：_____ ☐ 專業科目：_____ ☐ 實習科目：_____ ☐ 校訂科目 ☐ 校訂必修：_____ ☐ 校訂選修：_____ ☐ 彈性學習時間		☐ 部定必修：_____ ☐ 校訂必修 ☐ 一般科目：_____ ☐ 專業科目：_____ ☐ 選 修 ☐ 一般科目：_____ ☐ 專業科目：_____ ☐ 彈性學習時間
教學設計動機與理念				
教學場域分析				
核心 素養	總綱核心素養	☐ A1 身心素質與自我精進 ☐ A2 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 A3 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 B1 符號運用與溝通表達 ☐ B2 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 ☐ B3 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 ☐ C1 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 C2 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 ☐ C3 多元文化與國際理解		
	領域核心素養			
領域 學習 重點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教學資源	教材來源			
	教學設備			
	其他資源			
學習評量	評量方式			
	評量表單			
學習目標（請以學生為中心思考）				
領域單元學習目標		生涯學習目標		
學習活動設計				
學習流程、內容及實施方式		時間	學習評量	備註
教學回饋（請依實際教學情形斟酌寫內容，若無可略）				
教學省思				
教學提醒				